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天兴仪表

公告编号：2016-016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6 日披露了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年报中公司前 5 大客户中河北长安汽车有限公司为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上述情况因工作人员疏忽未在年报中合并列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16】第 138 号）的相关要求，现对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审计报告中部份内容更正如下：

一、《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主营业务分析2、收入与成本（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原为：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96,323,843.6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1.87%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0,634,183.18	13.32%

2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8,623,872.51	8.10%
3	海马轿车有限公司	17,511,555.47	7.61%
4	成都天兴山田车用部品有限公司	14,966,960.48	6.51%
5	河北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14,587,271.99	6.34%
合计	--	96,323,843.64	41.87%

更正为：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8,125,934.3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7.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5,221,455.17	19.66%
2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8,623,872.51	8.10%
3	海马轿车有限公司	17,511,555.47	7.61%
4	成都天兴山田车用部品有限公司	14,966,960.48	6.51%
5	东南（福建）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11,802,090.67	5.13%
合计	--	108,125,934.31	47.00%

二、《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三十一）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之4. 及附注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之4.

原为：

4. 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合计为96,323,843.64元，占总收入的41.87%。

更正为：

4. 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合计为108,125,934.31元，占总收入的47.00%。

此次更正事项不会对公司201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

影响。更正后的2015年年度报告及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 公司深
表歉意, 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